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偿债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及偿债账户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发行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 中保 01”），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与偿债账户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并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账户作为“21 中保 01”募集资金的监管账户和偿债账户。

（二）变更原因及决策程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21 中保 01”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责任已履行完毕。因经营所需，经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本公司已解除《监管协议》。

本次变更已履行公司账户管理变更相关审批程序。

（三）变更后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并开立了偿债账户，偿债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账户名称：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1050161590000000117

二、影响分析

本次变更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偿债账户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涉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的事项，无需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

特此公告。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